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泓德红利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新增
部分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 日发布的《泓德红利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和《泓德红利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份额发售公告》，泓德红利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A 类 501227；C 类 022520）自 2025 年 4 月 7 日至 2025 年 4 月 25 日通过基金销售机构公开发售。

根据本公司与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述机构”）签署的销售协议，自 2025 年 4 月 7 日起，投资者可在上述机构办理本基金的认购等业务。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渠道咨询详情：

(1)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www.tfzq.com

客服电话：95391/400-800-5000

(2)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www.cs.ecitic.com

客服电话：95548

(3)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网址：sd.citics.com

客服电话：95548

(4)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网址：www.citicsf.com

客服电话：400-990-8826

(5)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www.gzs.com.cn

客服电话：95396

(6)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www.gjzq.com.cn

客服电话：95310

(7)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www.westsecu.com

客服电话：95582

(8)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www.htsc.com.cn

客服电话：95597

(9)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www.csc108.com

客服电话：400-888-8108

(10)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址：www.hongdefund.com

客服电话：400-910-0888

风险提示：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投资有风险，基金管理人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关注基金特有风险，如实填写或更新个人信息并核对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

特此公告。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日